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 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年7月1日,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公司") 发行普通股 100,000,000 股, 发行方式为询价发行, 发行价格为 5.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45,000,000 元,募集资金 净额为513,861,196.70元,到账时间为2020年7月6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 体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总额(调整 后)(1)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 (3) = (2) / (1)
1	农药原药产品转型	子公司上虞颖	413,861,196.70	215,888,667.32	52. 16%

	升级及副	泰精细			
	产精酚综	化工有			
	合回收利	限公司			
	用项目				
		公司及			
		子公司			
2	偿还银行	上虞颖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00%
	贷款	泰精细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化工有			
		限公司			
合			513,861,196.70	315,888,667.32	
计		_ _	513,001,190.70	310,000,007.32	

截至2023年4月17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元)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升科技园支行	20000015862200034862817	201, 368, 114. 09
上虞颖泰 精细化工 有限公司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坪支行	0117014210005482	4,071,855.79
合计	_	_	205, 439, 969. 88

截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以实施募投项目为人民币 315,888,667.32 元,其中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使用募集资金 215,888,667.32 元;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元。

期间,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进度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后的有效期限内,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4月17日,补流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205,439,969.88元。

(二) 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用于募 投项目建设。由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根据进度现阶段募集 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一) 投向情况

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等因素所致。公司已归还前次尚未到期的暂时补流募集资金。

(三)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事项前12个月不存在财务性投资。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进行,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四、决策程序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 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颖泰生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

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颖泰生物《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颖泰生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西南证券对颖泰生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使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 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决策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试 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 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

六、备查文件

- (一)《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